

农业

蕉岭县人民政府

蕉府函〔2024〕133号

关于同意蕉岭县实施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资金 使用计划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：

你局《关于审议〈蕉岭县实施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资金使用计划〉（送审稿）的请示》收悉。经 2024 年 11 月 1 日县政府常务会议研究，原则同意该《计划》，请你局会同各相关镇依法依规组织实施。

此复



抄送：县发展改革局。

蕉岭县实施2024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省级配套资金使用计划

序号	单位	项目名称	建设内容	建设地址	实施主体	投资总额 (万元)	使用专项资金 (万元)	其他资金 (万元)	备注
1	县农业农村局	2025年度脱贫户和监测户防返贫救助责任保险和惠民保两项保险费	为2025年度脱贫户和监测户购买防返贫救助责任保险和惠民保两项保险	蕉岭县	县农业农村局	98.26	98.26	0	
2		2024年扶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项目	扶持壮大陂角村、潘田村、矮车村、新泉村、芳心村、叶田村、逢甲村等7个村的村集体经济，支持各村用于投资，通过发展农业产业、农机服务、设施设备、光伏发电等壮大村集体经济。	蕉岭县	蕉城、长潭、三圳、新铺、文福、广福镇人民政府	140	140	0	
3	蕉城镇人民政府	蕉岭县蕉城镇陂角村蕉艾路污水主管网建设工程	对蕉岭县蕉城镇陂角村蕉艾路（城镇中学路口至桃源东路约730米）沿线建设污水主管网并接入石窟河内的市政排污水主管（管网接入长度约310米），包括：挖除和重铺路面，采用拉管和开挖沟槽回填结合等工艺铺设排污水主管网及配套井等。	陂角村	蕉城镇人民政府	396	310	86	
4	长潭镇人民政府	蕉岭县长潭镇新泉村、白马村基础设施建设项目	1、提升白马村东干渠河背至高陂村村道和国家保种场及周边道路；2、实施新泉村村道路灯建设；3、对新泉村范围污水处理设施管网进行修复。	长潭镇新泉村、白马村	长潭镇人民政府	93.74	93.74	0	
5	三圳镇人民政府	蕉岭县三圳镇芳心村亮化提升建设项目	对全村的主干道的路灯进行改造提升，新装寨背河沿路、天圳路寺前至九岭党校路灯。	三圳镇芳心村	三圳镇人民政府	120	120	0	
6	新铺镇人民政府	蕉岭县新铺镇2024年防止返贫监测帮扶项目	巩固脱贫户“两不愁三保障”；防止脱贫户因病因残致贫风险，为大病、重大意外脱贫户提供慰问金，防止因就业、产销不稳定发生减收风险，提供公益岗位、就业奖补、生产奖补，发放生产物资等。	新铺镇	新铺镇人民政府	30	25	5	
7	文福镇人民政府	蕉岭县文福镇逢甲村呈光农田水利圳道设施建设项目	完善灌溉范围内的农田水利圳道、机耕路等基础设施建设。	文福镇逢甲村	文福镇人民政府	100	100	0	
合计						978	887	91	